

全民健康保險基金查核意見：

壹、收支餘絀之查核

一、該基金短列保費收入及依法分配收入，分別增列「保費收入」15億2,774萬1,751元、「依法分配收入」239萬3,159元、「應收保費」15億2,774萬1,751元及「其他應收款」239萬3,159元；另配合該等事項修正結果，依全民健康保險法規定，隨同減列「收回安全準備」及增列「安全準備」各15億3,013萬4,910元。

二、業務總收入原列7,331億3,097萬5,069元，經上述收支事項修正結果，未影響其數額；業務總支出原列7,331億3,097萬4,997元；本期賸餘原列72元，均予照列。

貳、餘絀撥補之查核

賸餘之部原列1,000萬166元，經分配解繳公庫淨額1,000萬166元後，已無未分配賸餘。

參、現金流量之查核

業務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原列426億4,375萬7,602元，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原列406億948萬4,830元，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原列6,914萬976元，現金及約當現金之淨增原列19億6,513萬1,796元，經壹項收支餘絀部分修正結果，未影響現金流量，加計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123億8,204萬1,526元，計有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143億4,717萬3,322元，均予照列。

肆、資產、負債及淨值之查核

- 一、應收款項原列 988 億 316 萬 1,749 元，經壹項收支餘絀部分修正結果，增列「應收保費」15 億 2,774 萬 1,751 元及「其他應收款」239 萬 3,159 元，合計淨增 15 億 3,013 萬 4,910 元，核定為 1,003 億 3,329 萬 6,659 元。
- 二、負債準備原列 915 億 5,515 萬 4,702 元，經壹項收支餘絀部分修正結果，增列「安全準備」15 億 3,013 萬 4,910 元，核定為 930 億 8,528 萬 9,612 元。
- 三、資產原列 2,504 億 533 萬 5,546 元，經上述一項修正增列後，核定為 2,519 億 3,547 萬 456 元；負債原列 2,504 億 440 萬 5,546 元，經上述二項修正增列後，核定為 2,519 億 3,454 萬 456 元；淨值原列 93 萬元，予以照列。